8、绑吊

捆绑得非常紧，绳子把肉勒的一道一道的沟，不一会儿，身上、双臂及手都变成紫黑色，心跳加剧、身体胀痛，失去知觉。

背吊演示图

绑吊演示图

（待续）

用海外邮箱给 d_ip@earthlink.net 发一封空邮件，10 分钟内会收到三个动态网当前网址，点击即可安全上网，看到外面真实的世界！

“希望之声”国际广播电台　传递客观公正的最新国际讯息，向中国大陆每天播出六小时：北京时间早上：6-7 点，9.635 兆赫，7-8 点，7.310 兆赫；晚上：7-9 点，7.280 兆赫 ，9-10 点，7.310 兆赫；凌晨：0-1 点，11.765 兆赫。

曝光哈尔滨黑窝万家劳教所
——“万恶之家”

（上）

“万家劳教所”正门

人生此时不一般，多听多看才不冤；
精心阅读细细看，真假智者自会辨。

8、绑吊

捆绑得非常紧，绳子把肉勒的一道一道的沟，不一会儿，身上、双臂及手都变成紫黑色，心跳加剧、身体胀痛，失去知觉。

背吊演示图

绑吊演示图

（待续）

用海外邮箱给 d_ip@earthlink.net 发一封空邮件，10 分钟内会收到三个动态网当前网址，点击即可安全上网，看到外面真实的世界！

“希望之声”国际广播电台　传递客观公正的最新国际讯息，向中国大陆每天播出六小时：北京时间早上：6-7 点，9.635 兆赫，7-8 点，7.310 兆赫；晚上：7-9 点，7.280 兆赫 ，9-10 点，7.310 兆赫；凌晨：0-1 点，11.765 兆赫。

28

曝光哈尔滨黑窝万家劳教所
——“万恶之家”

（上）

“万家劳教所”正门

人生此时不一般，多听多看才不冤；
精心阅读细细看，真假智者自会辨。

目　　录

『前言』 3
『精神迫害』 4
逼写“三书”
强制洗脑
强迫入党
强迫出操喊口号
强制和限制唱歌
剥夺睡眠
剥夺言论自由
剥夺学习的权利
剥夺家属探视权
剥夺学员申诉、控告的权利
剥夺通信自由的权利
剥夺就医权
非法搜身及被褥和衣服
非法加期
编造假档案
编造假新闻
假汇报
假民主选举
践踏师尊法像——罪不可赦
『肉体摧残』 22
大挂

法弟子在 7 队禁闭室飞机式悬吊起来。恶警李民三番五次不断高吊。其中阿城市的张桂荣、哈尔滨的朱纯荣被连续吊挂 32 小时；哈尔滨市的陈雅丽被连续吊挂 28 小时。

5、悬空挂

双手反背到背后，将双手绑在一起，然后用绳子系在手上，另一端搭在铁管上，用铁管代替滑轮，只要一拽绳，人就被悬在空中。

大法弟子高凤芹被恶警赵余庆吊在半空中，差点晕过去。

悬空挂（演示图）

6、一字挂

也叫十字挂。两手平行抬到与肩一样高，双手分别被铐在两侧物体上，然后将两床拉开，到拉不动为止。

2004 年 5 月 12 日下午，哈市大法弟子郝佩杰、阿城大法弟子李红梅拒绝背守则，在集训队遭此迫害；迫害致死的张宏拒绝“转化”，在集训队遭此迫害。

7、背椅挂

大法弟子宋瑞香被多次吊挂，为了让她更加痛苦，恶警就在她弯着腰的背上放了把椅子，用电棍继续电她。

目　　录

『前言』 3
『精神迫害』 4
逼写“三书”
强制洗脑
强迫入党
强迫出操喊口号
强制和限制唱歌
剥夺睡眠
剥夺言论自由
剥夺学习的权利
剥夺家属探视权
剥夺学员申诉、控告的权利
剥夺通信自由的权利
剥夺就医权
非法搜身及被褥和衣服
非法加期
编造假档案
编造假新闻
假汇报
假民主选举
践踏师尊法像——罪不可赦
『肉体摧残』 22
大挂

2

法弟子在 7 队禁闭室飞机式悬吊起来。恶警李民三番五次不断高吊。其中阿城市的张桂荣、哈尔滨的朱纯荣被连续吊挂 32 小时；哈尔滨市的陈雅丽被连续吊挂 28 小时。

5、悬空挂

双手反背到背后，将双手绑在一起，然后用绳子系在手上，另一端搭在铁管上，用铁管代替滑轮，只要一拽绳，人就被悬在空中。

大法弟子高凤芹被恶警赵余庆吊在半空中，差点晕过去。

悬空挂（演示图）

6、一字挂

也叫十字挂。两手平行抬到与肩一样高，双手分别被铐在两侧物体上，然后将两床拉开，到拉不动为止。

2004 年 5 月 12 日下午，哈市大法弟子郝佩杰、阿城大法弟子李红梅拒绝背守则，在集训队遭此迫害；迫害致死的张宏拒绝“转化”，在集训队遭此迫害。

7、背椅挂

大法弟子宋瑞香被多次吊挂，为了让她更加痛苦，恶警就在她弯着腰的背上放了把椅子，用电棍继续电她。

27

想象的，受刑的大法学员手臂七、八个月没有知觉，肩膀二年多不能正常活动，面对大法学员受酷刑的场面，恶警们或污言秽语或哈哈大笑。

背挂（演示图）

大法学员大多都遭受此刑。大法弟子宋瑞香被男队长薛红波、狱警陈国栋拽到 7 队小号，反反复复背挂了 7 个多小时。同时施以电棍。当她处于昏迷状态，恶警用水将其激醒。晚上宋瑞香已不能行走，被两男干警架回来。

4、飞机挂

用警绳将两手背向背后分别挂在室内两层床柱上或铁管上，脚尖离地或点地，呈飞机形状。这一刑罚 2002 年 8 月以后普遍用于暴力“转化”，而且捆绑双手的警绳改为手铐。

飞机挂（演示图）

2001 年 6 月 18 日，万家劳教所将 16 名大

前言

哈尔滨万家劳教所地处哈尔滨市西部郊区，是全国部级劳教所，是哈尔滨市非法迫害大法弟子的黑窝之一，自 1999 年 7 月 20 日以来，该所追随恶党江泽民政治流氓集团对法轮功学员进行残酷迫害，手段残忍、毒辣。在恶党指挥下，对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进行了有组织、有计划的全面的迫害。经查实，至少 25 名法轮功学员在这里被迫害致死，多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疯、致残、致伤。

关押区内最大的监舍

法轮功修炼者前仆后继的说明真相，为的就是维护人间正道，让被恶党谎言欺骗的中国民众了解真相、明白真相。万家劳教所的不法之徒，集古今中外最邪恶、最恶毒、最下流的方式施暴于这个善良的群体，其目的是欲摧毁法轮功修炼者的意志，放弃人类赖以生存的道德真理，使其成为顶礼中共邪教的顺民。万家劳教所成为黑龙江省人权迫害的重灾区，具体实施迫害，以嘉奖、减刑为诱饵，唆使犯人对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公开施暴、滥用刑

想象的，受刑的大法学员手臂七、八个月没有知觉，肩膀二年多不能正常活动，面对大法学员受酷刑的场面，恶警们或污言秽语或哈哈大笑。

背挂（演示图）

大法学员大多都遭受此刑。大法弟子宋瑞香被男队长薛红波、狱警陈国栋拽到 7 队小号，反反复复背挂了 7 个多小时。同时施以电棍。当她处于昏迷状态，恶警用水将其激醒。晚上宋瑞香已不能行走，被两男干警架回来。

4、飞机挂

用警绳将两手背向背后分别挂在室内两层床柱上或铁管上，脚尖离地或点地，呈飞机形状。这一刑罚 2002 年 8 月以后普遍用于暴力“转化”，而且捆绑双手的警绳改为手铐。

飞机挂（演示图）

2001 年 6 月 18 日，万家劳教所将 16 名大

26

前言

哈尔滨万家劳教所地处哈尔滨市西部郊区，是全国部级劳教所，是哈尔滨市非法迫害大法弟子的黑窝之一，自 1999 年 7 月 20 日以来，该所追随恶党江泽民政治流氓集团对法轮功学员进行残酷迫害，手段残忍、毒辣。在恶党指挥下，对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进行了有组织、有计划的全面的迫害。经查实，至少 25 名法轮功学员在这里被迫害致死，多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疯、致残、致伤。

关押区内最大的监舍

法轮功修炼者前仆后继的说明真相，为的就是维护人间正道，让被恶党谎言欺骗的中国民众了解真相、明白真相。万家劳教所的不法之徒，集古今中外最邪恶、最恶毒、最下流的方式施暴于这个善良的群体，其目的是欲摧毁法轮功修炼者的意志，放弃人类赖以生存的道德真理，使其成为顶礼中共邪教的顺民。万家劳教所成为黑龙江省人权迫害的重灾区，具体实施迫害，以嘉奖、减刑为诱饵，唆使犯人对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公开施暴、滥用刑

3

具、肆意虐待、逼迫超负荷劳动，长期不让睡觉，逼写“三书”放弃信仰，其精神迫害、经济剥夺、酷刑摧残空前恐怖和残忍。

万家劳教所迫害法轮功学员手段之残酷，手法之下流是善良的人们闻所未闻的，甚至是想都不敢想的，然而它发生了，并且还在继续着，这是对人类的犯罪，对社会文明的亵渎。下面将恶徒们所犯罪行中的冰山一角整理披露如下。

精神迫害

精神迫害是对法轮功修炼者迫害人数最多、持续时间最长的一种犯罪。从 1999 年 7 月 20 日以来，所有法轮功修炼者都处于残酷的精神迫害之中，恶党控制报纸、电视等媒体铺天盖地的对大法和大法师父进行造谣侮蔑。不法人员跟踪、限制法轮功学员的活动自由，非法绑架、欺骗学员到派出所问话、到家里骚扰，非法搜查、非法抄家等等，其迫害愈演愈烈。万家劳教所的所谓“执法者”，对只为做身心健康的好人，打不还手、骂不还口的修炼者，进行肆无忌惮的摧残、虐杀，不仅肆意践踏了国际法、中国宪法的基本尊严，而且其丧心病狂，灭绝人性的迫害，是对人性良知和人类道德真理的毁灭性的破坏。

人是有信仰的，联合国宪章和中国宪法上都明确信仰是自由的，但在万家劳教所里却高举“假、

2002 年夏被集训队男恶警赵余庆姚福昌施以“五马分尸”挂的同时又用电棍，直到礼玉华昏死过去才罢手。依兰大法弟子张可梅、马丽达、鸡西大法弟子程文婷、哈尔滨大法弟子王祝君等都被恶警施以此酷刑。

2、吊挂

恶警将大法修炼者双手用手铐铐上（用绳子绑在一起）然手双手上举，绳子吊在门框或铁管上。

吊挂（演示图）

多数大法弟子都遭到这样的迫害。2003 年 3 月，依兰县大法弟子曲振杰拒绝答诽谤功法的问卷，被 7 队恶警队长张波指使非法轮功学员将她吊在禁闭室门框上；大法弟子杨秀丽 2000 年 11 月被整夜吊着，张波恶狠狠地说：“杨秀丽，让你家人等着收尸吧！”

3、背挂

恶警把大法学员双手铐在背后，用绳子拴住，然后把大法学员吊在离地近 3 米高的暖气管上。大法学员两臂在背后被伸直，肩部是反关节，全身的重量吊在肩部和手腕处，两臂像撕下一样剧痛无比。手铐卡入肉里将肌肉卡断，手腕像刀割断一样的疼痛。从手指间到肩膀，整个手臂像在火中灼烧一样剧痛。手臂变成紫黑色。此酷刑的痛苦程度是难以

具、肆意虐待、逼迫超负荷劳动，长期不让睡觉，逼写“三书”放弃信仰，其精神迫害、经济剥夺、酷刑摧残空前恐怖和残忍。

万家劳教所迫害法轮功学员手段之残酷，手法之下流是善良的人们闻所未闻的，甚至是想都不敢想的，然而它发生了，并且还在继续着，这是对人类的犯罪，对社会文明的亵渎。下面将恶徒们所犯罪行中的冰山一角整理披露如下。

精神迫害

精神迫害是对法轮功修炼者迫害人数最多、持续时间最长的一种犯罪。从 1999 年 7 月 20 日以来，所有法轮功修炼者都处于残酷的精神迫害之中，恶党控制报纸、电视等媒体铺天盖地的对大法和大法师父进行造谣侮蔑。不法人员跟踪、限制法轮功学员的活动自由，非法绑架、欺骗学员到派出所问话、到家里骚扰，非法搜查、非法抄家等等，其迫害愈演愈烈。万家劳教所的所谓“执法者”，对只为做身心健康的好人，打不还手、骂不还口的修炼者，进行肆无忌惮的摧残、虐杀，不仅肆意践踏了国际法、中国宪法的基本尊严，而且其丧心病狂，灭绝人性的迫害，是对人性良知和人类道德真理的毁灭性的破坏。

人是有信仰的，联合国宪章和中国宪法上都明确信仰是自由的，但在万家劳教所里却高举“假、

4

2002 年夏被集训队男恶警赵余庆姚福昌施以“五马分尸”挂的同时又用电棍，直到礼玉华昏死过去才罢手。依兰大法弟子张可梅、马丽达、鸡西大法弟子程文婷、哈尔滨大法弟子王祝君等都被恶警施以此酷刑。

2、吊挂

恶警将大法修炼者双手用手铐铐上（用绳子绑在一起）然手双手上举，绳子吊在门框或铁管上。

吊挂（演示图）

多数大法弟子都遭到这样的迫害。2003 年 3 月，依兰县大法弟子曲振杰拒绝答诽谤功法的问卷，被 7 队恶警队长张波指使非法轮功学员将她吊在禁闭室门框上；大法弟子杨秀丽 2000 年 11 月被整夜吊着，张波恶狠狠地说：“杨秀丽，让你家人等着收尸吧！”

3、背挂

恶警把大法学员双手铐在背后，用绳子拴住，然后把大法学员吊在离地近 3 米高的暖气管上。大法学员两臂在背后被伸直，肩部是反关节，全身的重量吊在肩部和手腕处，两臂像撕下一样剧痛无比。手铐卡入肉里将肌肉卡断，手腕像刀割断一样的疼痛。从手指间到肩膀，整个手臂像在火中灼烧一样剧痛。手臂变成紫黑色。此酷刑的痛苦程度是难以

25

分尸。

2003 年 4 月 9 日哈尔滨大法弟子鲍丽云，被集训队恶警赵余庆、姚福昌把两只胳膊分别铐在两张床上，双脚分别绑在两下床，然后姚福昌让 4 个“普教”犯人分别将床向两边推，一下把鲍丽云抻起来了。就听鲍丽云惨叫一声，浑身不停的抖动，痛苦的张大着嘴巴。姚福昌又让人用宽胶带把她的嘴封上反复抻，姚福昌坐在一边狞笑着问鲍丽云：法轮大法还好不好了？

2002 年 1 月，61 岁的哈尔滨大法弟子刘秀茂，因不放弃信仰、不写“三书”，被罚在 2 楼方厅里坐铁刑椅 7 天后，副队长李炯洙找恶警赵余庆商量，赵说打死我负责。李炯洙与高杨威对刘秀茂施“五马分尸”挂，约两尺半长的大电棍放在她的手心一直电着。两种刑罚把刘秀茂折磨得紧闭双眼，十多分钟后老人承受到了极限，恶警们才把她放下来。

五马分尸挂（演示图）

2002 年 10 月底，哈尔滨大法弟子王艳文因要回答卷，被恶警赵余庆施以此刑，当两床一抻的时候王艳文就喘不上气来，大滴的汗珠淌了下来，足足有 30 多分钟。当她下来时两手已呈黑紫。

依兰大法弟子礼玉华在

恶、斗”的大棒，强迫法轮功学员放弃“真、善、忍”的信仰。

一、逼写“三书”

“三书”即所谓的“保证书、悔过书、决裂书”，意在迫使修炼者放弃对法轮功的信仰，认同镇压者的“定性”和“取缔”。这就是江氏政治流氓集团贯穿下来的对法轮功学员的一种精神迫害。以所长卢振山为首的不法之徒，为了提高所谓的“转化率”，以从中捞取政治资本和个人利益，99 年 10 月以来，一直对非法关押的逾千名法轮功学员采取极其残忍的围攻、包夹、剥夺睡眠等手段强制精神洗脑：

1、狱警“普教”　协同包夹

“包夹”顾名思义就是包围夹持，万家劳教所在强制洗脑、“转化”法轮功学员时曾多次与上司密谋搞人海战术，从司法系统内的监狱、劳教所轮换抽调男女狱警近百人次，参与迫害大法学员的犯罪行为。对新劫持来的法轮功学员，他们利用狱警和普通劳教人员（普教）做“转化”，少则 4、5 人，多则几十人，围攻式的轮番轰炸，灌的是政府教唆的诽谤、诬陷大法及创始人的恶毒语言。

2、隔离关押　单独包夹

对坚定的大法学员进行隔离包夹。恶警们把大法学员关在单独的牢房、库房、闲置的车间里，设专人看管，不让出门一步，禁止与他人接触交流。饭菜、饮用水、洗漱水都由人打回来；上厕所几个

分尸。

2003 年 4 月 9 日哈尔滨大法弟子鲍丽云，被集训队恶警赵余庆、姚福昌把两只胳膊分别铐在两张床上，双脚分别绑在两下床，然后姚福昌让 4 个“普教”犯人分别将床向两边推，一下把鲍丽云抻起来了。就听鲍丽云惨叫一声，浑身不停的抖动，痛苦的张大着嘴巴。姚福昌又让人用宽胶带把她的嘴封上反复抻，姚福昌坐在一边狞笑着问鲍丽云：法轮大法还好不好了？

2002 年 1 月，61 岁的哈尔滨大法弟子刘秀茂，因不放弃信仰、不写“三书”，被罚在 2 楼方厅里坐铁刑椅 7 天后，副队长李炯洙找恶警赵余庆商量，赵说打死我负责。李炯洙与高杨威对刘秀茂施“五马分尸”挂，约两尺半长的大电棍放在她的手心一直电着。两种刑罚把刘秀茂折磨得紧闭双眼，十多分钟后老人承受到了极限，恶警们才把她放下来。

五马分尸挂（演示图）

2002 年 10 月底，哈尔滨大法弟子王艳文因要回答卷，被恶警赵余庆施以此刑，当两床一抻的时候王艳文就喘不上气来，大滴的汗珠淌了下来，足足有 30 多分钟。当她下来时两手已呈黑紫。

依兰大法弟子礼玉华在

24

恶、斗”的大棒，强迫法轮功学员放弃“真、善、忍”的信仰。

一、逼写“三书”

“三书”即所谓的“保证书、悔过书、决裂书”，意在迫使修炼者放弃对法轮功的信仰，认同镇压者的“定性”和“取缔”。这就是江氏政治流氓集团贯穿下来的对法轮功学员的一种精神迫害。以所长卢振山为首的不法之徒，为了提高所谓的“转化率”，以从中捞取政治资本和个人利益，99 年 10 月以来，一直对非法关押的逾千名法轮功学员采取极其残忍的围攻、包夹、剥夺睡眠等手段强制精神洗脑：

1、狱警“普教”　协同包夹

“包夹”顾名思义就是包围夹持，万家劳教所在强制洗脑、“转化”法轮功学员时曾多次与上司密谋搞人海战术，从司法系统内的监狱、劳教所轮换抽调男女狱警近百人次，参与迫害大法学员的犯罪行为。对新劫持来的法轮功学员，他们利用狱警和普通劳教人员（普教）做“转化”，少则 4、5 人，多则几十人，围攻式的轮番轰炸，灌的是政府教唆的诽谤、诬陷大法及创始人的恶毒语言。

2、隔离关押　单独包夹

对坚定的大法学员进行隔离包夹。恶警们把大法学员关在单独的牢房、库房、闲置的车间里，设专人看管，不让出门一步，禁止与他人接触交流。饭菜、饮用水、洗漱水都由人打回来；上厕所几个

5

人跟着，门里门外象站岗一样层层把守，给修炼者精神上造成一种与世隔绝的压抑感，恐怖感。每天没完没了的洗脑、强迫“转化”。所有被劫持到万家劳教所的大法学员几乎都经历过这种不公的对待。

3、授权“犹大”　加重惩罚

万家劳教所采取极其恶毒的手法，哄骗被蒙蔽或走向反面的“犹大”，允诺谁替政府做工作就给谁减大期(减半)，有权惩罚不“转化”者。这些“犹大”不分白天、深夜，随心所欲，无所顾忌，想什么时间找法轮功学员就什么时间找，想谈多长时间就谈多长时间，想用什么方式就用什么方式。这些小丑们利用看到的点滴法轮功书中的话，断章取义，歪曲邪悟，恶意攻击法轮功法理；并且污言秽语、讽刺谩骂法轮功学员，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达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

利用“犹大”搞围攻

2001 年 1 月 14 日依兰 6 名大法学员刚到万家劳教所就被几个“犹大”围攻洗脑，大法学员赵秀云对几个包夹她的“犹大”说：我就坚信师父坚信法。“犹大”听了这话气急败坏地说：你有地方去了。赵秀云被“犹

湿，铺在床板上的草垫子都是从雪堆里拖出来的，冰冷潮湿，学员睡在上面，又不让洗澡，时间不长很多人就开始长疥了。

2001 年 1 月份，万家已非法关押了 400 多名法轮功学员，为了便于分化、瓦解、使法轮功学员放弃修炼、达到迫害法轮功的目的，省劳教局竟将哈市各大监狱、劳教所的女干警调到万家借用，同时成立了一个十二大队，用的是原来男队的破旧平房，老鼠满地跑，有的大法弟子晚上睡觉时，竟被老鼠咬伤脸部，窗户、门几乎都要掉了，室内无厕所。此队由恶警张波坐阵指挥，这个心狠手辣的女人，双手沾满大法弟子的鲜血，是迫害大法弟子的凶犯，下面的纪实只是凤毛麟角，很多情况是用语言无法形容的，这里胜过残暴的纳粹集中营。

以下是万家劳教所恶警使用的部份酷刑手段：

一、大挂

将大法弟子的双手背向背后，然后用手铐铐住，再用警绳系在手铐上，或直接用警绳将人以各种方式悬吊起来，并配用电棍。这是一种极其痛苦的刑罚，四肢无法活动，90 度大弯腰，一会儿双臂便失去知觉，让人生不如死，极难承受。

主要悬吊手段有：

1、五马分尸挂

强制戴手铐，铐在两张上下床的上床栏杆上，然后两张双床猛然向两侧拉开，人立即拽起呈大字形。两手铐分别陷进肉里，手呈黑紫色，如同五马

人跟着，门里门外象站岗一样层层把守，给修炼者精神上造成一种与世隔绝的压抑感，恐怖感。每天没完没了的洗脑、强迫“转化”。所有被劫持到万家劳教所的大法学员几乎都经历过这种不公的对待。

3、授权“犹大”　加重惩罚

万家劳教所采取极其恶毒的手法，哄骗被蒙蔽或走向反面的“犹大”，允诺谁替政府做工作就给谁减大期(减半)，有权惩罚不“转化”者。这些“犹大”不分白天、深夜，随心所欲，无所顾忌，想什么时间找法轮功学员就什么时间找，想谈多长时间就谈多长时间，想用什么方式就用什么方式。这些小丑们利用看到的点滴法轮功书中的话，断章取义，歪曲邪悟，恶意攻击法轮功法理；并且污言秽语、讽刺谩骂法轮功学员，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达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

利用“犹大”搞围攻

2001 年 1 月 14 日依兰 6 名大法学员刚到万家劳教所就被几个“犹大”围攻洗脑，大法学员赵秀云对几个包夹她的“犹大”说：我就坚信师父坚信法。“犹大”听了这话气急败坏地说：你有地方去了。赵秀云被“犹

6

湿，铺在床板上的草垫子都是从雪堆里拖出来的，冰冷潮湿，学员睡在上面，又不让洗澡，时间不长很多人就开始长疥了。

2001 年 1 月份，万家已非法关押了 400 多名法轮功学员，为了便于分化、瓦解、使法轮功学员放弃修炼、达到迫害法轮功的目的，省劳教局竟将哈市各大监狱、劳教所的女干警调到万家借用，同时成立了一个十二大队，用的是原来男队的破旧平房，老鼠满地跑，有的大法弟子晚上睡觉时，竟被老鼠咬伤脸部，窗户、门几乎都要掉了，室内无厕所。此队由恶警张波坐阵指挥，这个心狠手辣的女人，双手沾满大法弟子的鲜血，是迫害大法弟子的凶犯，下面的纪实只是凤毛麟角，很多情况是用语言无法形容的，这里胜过残暴的纳粹集中营。

以下是万家劳教所恶警使用的部份酷刑手段：

一、大挂

将大法弟子的双手背向背后，然后用手铐铐住，再用警绳系在手铐上，或直接用警绳将人以各种方式悬吊起来，并配用电棍。这是一种极其痛苦的刑罚，四肢无法活动，90 度大弯腰，一会儿双臂便失去知觉，让人生不如死，极难承受。

主要悬吊手段有：

1、五马分尸挂

强制戴手铐，铐在两张上下床的上床栏杆上，然后两张双床猛然向两侧拉开，人立即拽起呈大字形。两手铐分别陷进肉里，手呈黑紫色，如同五马

23

字。

十九、践踏师尊法像——罪不可赦

每当到了法轮功学员接见日，万家劳教所所长卢振山就指使管理科赵科长与接见室李虎等把印有侮辱大法师尊的画像，画像周围印有骂师父、骂大法的脏话，长约两米，宽约 1.5 米的图像铺在万家劳教所接见登记室与接见室门之间的地上，任由干警和接见人员来回踩踏，所有进入接见室探视法轮功学员的家属必须骂师父、骂大法并必须在画像上走过去，才可进行接见。凡是进入登记室所有人都要从画像上踩踏过去。

现在中共邪党已大势所去，可是万家劳教所残害生命的罪恶仍在继续，仍在干着伤天害理的坏事恶事。万家劳教所的所作所为令人神公愤，罪不可赦。

肉体摧残

酷刑是万家劳教所执行邪党江氏政治流氓集团对法轮功学员进行“肉体上消灭”恐怖政策的集中体现，可称为最邪恶、最下流的集大成者。从 99 年末开始万家就非法关押法轮功学员。这个所谓的全国部级劳教所，竟然把新被绑架来的法轮功学员安置在没有床的空屋子里，让她们睡在水泥地上。大约一星期后，万家恶警们让法轮功学员自己动手安床，连床板都是女学员自己锯的，当时床板非常潮

大”关进了 7 队禁闭室（小号）。被这样包夹过的大法学员几年来不计其数。

4、亲人“规劝”　挑起矛盾

修炼者家属知道亲人炼法轮功无罪，但迫于压力又不想让亲人受到伤害，遭受刑罚，结果被恶人带动或利用做规劝亲人的洗脑转化工作。副所长史英白为使陈雅丽转化，以伪善的手段将陈雅丽的丈夫和父母接到万家合宿室，让其住在一起，以达到转化的目的。

7 队队长张波，2002 年利用家属对亲人的思念之情，将牟书芹、鲍丽云、丁老太的家属接到劳教所，让家属在会上诽谤法轮功和创始人，使修炼人蒙受巨大的打击和羞辱。

5、单位“帮教”　威胁要挟

万家劳教所各队为了提升“转化”率，不遗余力的把法轮功学员的单位作为“转化”工具，给大法学员施压，迫使学员“写三书”。如哈尔滨轴承厂、哈尔滨水泥厂、朝鲜中学等单位就是在万家劳教所诱骗督导下多次来所，用工作、工资、住房等交换条件作为诱饵，威胁职工洗脑转化，企图改变修炼人的信仰。

6、严密监视　五连保制

这是在单独包夹，集体包夹不起作用的情况下，采取的又一种完全限制人身自由的监控措施，主要是针对坚定的大法学员而设。1 个人在中间，其余 4 人在两边负责监视，无论是睡觉的床位，车间奴工

字。

十九、践踏师尊法像——罪不可赦

每当到了法轮功学员接见日，万家劳教所所长卢振山就指使管理科赵科长与接见室李虎等把印有侮辱大法师尊的画像，画像周围印有骂师父、骂大法的脏话，长约两米，宽约 1.5 米的图像铺在万家劳教所接见登记室与接见室门之间的地上，任由干警和接见人员来回踩踏，所有进入接见室探视法轮功学员的家属必须骂师父、骂大法并必须在画像上走过去，才可进行接见。凡是进入登记室所有人都要从画像上踩踏过去。

现在中共邪党已大势所去，可是万家劳教所残害生命的罪恶仍在继续，仍在干着伤天害理的坏事恶事。万家劳教所的所作所为令人神公愤，罪不可赦。

肉体摧残

酷刑是万家劳教所执行邪党江氏政治流氓集团对法轮功学员进行“肉体上消灭”恐怖政策的集中体现，可称为最邪恶、最下流的集大成者。从 99 年末开始万家就非法关押法轮功学员。这个所谓的全国部级劳教所，竟然把新被绑架来的法轮功学员安置在没有床的空屋子里，让她们睡在水泥地上。大约一星期后，万家恶警们让法轮功学员自己动手安床，连床板都是女学员自己锯的，当时床板非常潮

22

大”关进了 7 队禁闭室（小号）。被这样包夹过的大法学员几年来不计其数。

4、亲人“规劝”　挑起矛盾

修炼者家属知道亲人炼法轮功无罪，但迫于压力又不想让亲人受到伤害，遭受刑罚，结果被恶人带动或利用做规劝亲人的洗脑转化工作。副所长史英白为使陈雅丽转化，以伪善的手段将陈雅丽的丈夫和父母接到万家合宿室，让其住在一起，以达到转化的目的。

7 队队长张波，2002 年利用家属对亲人的思念之情，将牟书芹、鲍丽云、丁老太的家属接到劳教所，让家属在会上诽谤法轮功和创始人，使修炼人蒙受巨大的打击和羞辱。

5、单位“帮教”　威胁要挟

万家劳教所各队为了提升“转化”率，不遗余力的把法轮功学员的单位作为“转化”工具，给大法学员施压，迫使学员“写三书”。如哈尔滨轴承厂、哈尔滨水泥厂、朝鲜中学等单位就是在万家劳教所诱骗督导下多次来所，用工作、工资、住房等交换条件作为诱饵，威胁职工洗脑转化，企图改变修炼人的信仰。

6、严密监视　五连保制

这是在单独包夹，集体包夹不起作用的情况下，采取的又一种完全限制人身自由的监控措施，主要是针对坚定的大法学员而设。1 个人在中间，其余 4 人在两边负责监视，无论是睡觉的床位，车间奴工

7

生产和去食堂吃饭的座位均这样安排，但对被监控的人保密，除此之外，在其它活动场所也严格监视。

2002 年中国新年前，哈尔滨大法学员朱纯荣与同一宿舍的其他学员到对屋去，突然被外所借调的女狱警白××使劲的拽住，拖了回来，当问为何不让该人去，白说：“谁都可以去，就不让你去，你和别人不一样，你不知道咋回事儿啊，心里没数。”当时那狱警脸色煞白，不知是吓的，还是推拽朱纯荣累的，最后白说：“你不许和任何人说话。”

2002 年夏，7 队各班打乱重分，朱纯荣被分到 2 班上铺，后又变为下铺，她抱着被褥，打开卷起，卷起打开，不断调换床位，折腾 3 次还是定不下来，最后把朱纯荣安排在下铺，对着房门和大监控灯的位置。班长说，这是队长亲自安排的，把你放在最显眼的地方，怕夜间查岗找不着你。

李兰、郝佩杰、胡爱云、吕适平等好多大法学员都被这样长期非法监控过。

7、外请“名人”　棒打科学

请所谓的“名人”给修炼人做报告，2001 年至 2003 年每年要搞一两次这样的报告，名曰用科学战胜迷信。利用所谓“名人”棒打真正的科学，用伪科学乱真科学，追随江氏集团欲达到消灭法轮功的目的。

强迫灌输谎言

想不想活着回去，你们要不配合，等检查的走了，看怎么惩治你们”！

2001 年 9 月 10 日，狱警周军找高淑彦谈话，高淑彦在一张写有“高淑彦情况”的纸上，看到一句话：“如果这次自缢不成就撞暖气片”。这无中生有的造假材料被高淑彦当场撕毁。

2002 年 11 月末，12 队恶警队长郭秋丽因迫害大法学员受到邪恶势力的奖赏，2003 年农历新年期间，郭秋丽利用邪悟者给他的上司“司法局”写表扬信，为自己邀功领赏作准备，让全大队法轮功学员联名签字，在迫使下有 16 人没有在联名书上签字。郭秋丽因此恼羞成怒，对这 16 名大法学员进行轮番包夹迫害，包夹洗脑不好使，就利用邪悟者对修炼者用手铐将手反铐罚蹲，不让睡觉。

在 7 队、12 队和集训队里，恶警们用卑鄙手段欺骗诱导家属给队里写感谢信、送锦旗，妄图以此掩盖其罪证。

十八、假民主选举

在万家劳教所，各队打着民主管理的幌子，每年选一次民管会成员。选举办法是由队里提名，说是差额选举，每个人发一张选票。最主要的还是为了迫害法轮功的需要，还是他们自己说了算，想用谁就用谁。

2002 年夏搞选举，发下来的选票上就两个人选，各队干警看大法学员都不选，就逼着大家选所长卢振山，有的干警抓过大法学员的手示意划上卢的名

生产和去食堂吃饭的座位均这样安排，但对被监控的人保密，除此之外，在其它活动场所也严格监视。

2002 年中国新年前，哈尔滨大法学员朱纯荣与同一宿舍的其他学员到对屋去，突然被外所借调的女狱警白××使劲的拽住，拖了回来，当问为何不让该人去，白说：“谁都可以去，就不让你去，你和别人不一样，你不知道咋回事儿啊，心里没数。”当时那狱警脸色煞白，不知是吓的，还是推拽朱纯荣累的，最后白说：“你不许和任何人说话。”

2002 年夏，7 队各班打乱重分，朱纯荣被分到 2 班上铺，后又变为下铺，她抱着被褥，打开卷起，卷起打开，不断调换床位，折腾 3 次还是定不下来，最后把朱纯荣安排在下铺，对着房门和大监控灯的位置。班长说，这是队长亲自安排的，把你放在最显眼的地方，怕夜间查岗找不着你。

李兰、郝佩杰、胡爱云、吕适平等好多大法学员都被这样长期非法监控过。

7、外请“名人”　棒打科学

请所谓的“名人”给修炼人做报告，2001 年至 2003 年每年要搞一两次这样的报告，名曰用科学战胜迷信。利用所谓“名人”棒打真正的科学，用伪科学乱真科学，追随江氏集团欲达到消灭法轮功的目的。

强迫灌输谎言

8

想不想活着回去，你们要不配合，等检查的走了，看怎么惩治你们”！

2001 年 9 月 10 日，狱警周军找高淑彦谈话，高淑彦在一张写有“高淑彦情况”的纸上，看到一句话：“如果这次自缢不成就撞暖气片”。这无中生有的造假材料被高淑彦当场撕毁。

2002 年 11 月末，12 队恶警队长郭秋丽因迫害大法学员受到邪恶势力的奖赏，2003 年农历新年期间，郭秋丽利用邪悟者给他的上司“司法局”写表扬信，为自己邀功领赏作准备，让全大队法轮功学员联名签字，在迫使下有 16 人没有在联名书上签字。郭秋丽因此恼羞成怒，对这 16 名大法学员进行轮番包夹迫害，包夹洗脑不好使，就利用邪悟者对修炼者用手铐将手反铐罚蹲，不让睡觉。

在 7 队、12 队和集训队里，恶警们用卑鄙手段欺骗诱导家属给队里写感谢信、送锦旗，妄图以此掩盖其罪证。

十八、假民主选举

在万家劳教所，各队打着民主管理的幌子，每年选一次民管会成员。选举办法是由队里提名，说是差额选举，每个人发一张选票。最主要的还是为了迫害法轮功的需要，还是他们自己说了算，想用谁就用谁。

2002 年夏搞选举，发下来的选票上就两个人选，各队干警看大法学员都不选，就逼着大家选所长卢振山，有的干警抓过大法学员的手示意划上卢的名

21

紧接着中国社会科学院等 6、7 个国家机关团体组成的联合调查组，进入万家劳教所 7 队禁闭室，直接向 12 名幸存者实地调查虐杀详情，当调查人员于当晚 7 时左右来到禁闭室向另 3 名大法学员了解相关情况时，主抓迫害法轮功的副所长史英白看到法轮功学员积极主动的向调查组谈情况，竟毫无理智的在 18 间禁闭室的走廊中穿梭不停的边走边喊着：谈吧，谈吧，你们都谈吧，还谁谈？谈去吧！

某新闻单位到万家劳教所了解“6.20”虐杀惨案，劳教所明知理亏极力阻拦大法学员与媒体记者接触，反而指使本单位的教育干事扛着摄像机到禁闭室强行摄像准备用自制的摄像资料向上级和媒体记者们汇报。他们不惜调来男干警到禁闭室挨门逐屋的往外抬、推、拽大法学员，在大家的共同抵制下，万家劳教所蒙骗他人的造假宣传彻底破灭。

恶警欺上瞒下的迫害法轮功学员。2003 年 6、7 月间，省劳教局来所检查前，狱警崔某就给大法学员念省劳教局文件，其中文件规定，每月给大法学员发放医药费和零花钱共 12.5 元。崔某告诉大法学员说：“如果检查团人员问你们，就说钱收到了，发到手了”。实际上这钱劳教所从来没发过，大家也不知道。崔某又告诉大家，如果问你们每天劳动多长时间？你们就说 6 个小时。

2005 年 9 月份省纪检委一行近 40 人到劳教所检查前，恶警队长张砚辉威胁大法学员说：“你们

二、强制洗脑

人的行为是由人的思想指挥的，思想中想的都是正的善的，那人的行为必是正的善的。如果思想中装的都是邪恶，无善念，无道德，那行为是什么可想而知了。法轮功学员信奉“真、善、忍”，要做一个好人，净化自己的内心，自觉的提高人的道德水准，达到无私无我，完全为他人着想的目的。那么邪恶的洗脑，顾名思义就是将学员脑中善良信念，人性的根本清洗出去，装进邪恶者的谎言，用邪恶的思维来观察世事，指导言行，骗人骗己，害人害己。

洗脑是有计划、有步骤的：

1、强迫观看诬陷电视。

强迫法轮功学员观看诽谤法轮功的电视片，逼迫法轮功学员观看自焚伪案、杀人伪案等十多种恶毒诽谤、诋毁法轮功的录像资料。这是对修炼者的最大精神迫害，因为最不能容忍的是对大法和大法师父的诬蔑。在万家劳教所，每一个坚定的法轮功学员都受到这样的迫害。

2、强迫谈观看的“感受”。

每天定时强制听或念诬蔑大法的书，不服从就遭到毒打，强迫观看那些假新闻、假资料，还要谈出感受来，如果你讲了真话，不符合狱警要求，便大刑折磨。特别是 7 队强制修炼者每 3 天写一篇对法轮功和创始人的批判文章，每星期开一次批判会。此举遭到所有修炼者的强烈抗议和抵制，几乎每天

紧接着中国社会科学院等 6、7 个国家机关团体组成的联合调查组，进入万家劳教所 7 队禁闭室，直接向 12 名幸存者实地调查虐杀详情，当调查人员于当晚 7 时左右来到禁闭室向另 3 名大法学员了解相关情况时，主抓迫害法轮功的副所长史英白看到法轮功学员积极主动的向调查组谈情况，竟毫无理智的在 18 间禁闭室的走廊中穿梭不停的边走边喊着：谈吧，谈吧，你们都谈吧，还谁谈？谈去吧！

某新闻单位到万家劳教所了解“6.20”虐杀惨案，劳教所明知理亏极力阻拦大法学员与媒体记者接触，反而指使本单位的教育干事扛着摄像机到禁闭室强行摄像准备用自制的摄像资料向上级和媒体记者们汇报。他们不惜调来男干警到禁闭室挨门逐屋的往外抬、推、拽大法学员，在大家的共同抵制下，万家劳教所蒙骗他人的造假宣传彻底破灭。

恶警欺上瞒下的迫害法轮功学员。2003 年 6、7 月间，省劳教局来所检查前，狱警崔某就给大法学员念省劳教局文件，其中文件规定，每月给大法学员发放医药费和零花钱共 12.5 元。崔某告诉大法学员说：“如果检查团人员问你们，就说钱收到了，发到手了”。实际上这钱劳教所从来没发过，大家也不知道。崔某又告诉大家，如果问你们每天劳动多长时间？你们就说 6 个小时。

2005 年 9 月份省纪检委一行近 40 人到劳教所检查前，恶警队长张砚辉威胁大法学员说：“你们

20

二、强制洗脑

人的行为是由人的思想指挥的，思想中想的都是正的善的，那人的行为必是正的善的。如果思想中装的都是邪恶，无善念，无道德，那行为是什么可想而知了。法轮功学员信奉“真、善、忍”，要做一个好人，净化自己的内心，自觉的提高人的道德水准，达到无私无我，完全为他人着想的目的。那么邪恶的洗脑，顾名思义就是将学员脑中善良信念，人性的根本清洗出去，装进邪恶者的谎言，用邪恶的思维来观察世事，指导言行，骗人骗己，害人害己。

洗脑是有计划、有步骤的：

1、强迫观看诬陷电视。

强迫法轮功学员观看诽谤法轮功的电视片，逼迫法轮功学员观看自焚伪案、杀人伪案等十多种恶毒诽谤、诋毁法轮功的录像资料。这是对修炼者的最大精神迫害，因为最不能容忍的是对大法和大法师父的诬蔑。在万家劳教所，每一个坚定的法轮功学员都受到这样的迫害。

2、强迫谈观看的“感受”。

每天定时强制听或念诬蔑大法的书，不服从就遭到毒打，强迫观看那些假新闻、假资料，还要谈出感受来，如果你讲了真话，不符合狱警要求，便大刑折磨。特别是 7 队强制修炼者每 3 天写一篇对法轮功和创始人的批判文章，每星期开一次批判会。此举遭到所有修炼者的强烈抗议和抵制，几乎每天

9

都有人被拖到禁闭室用刑，从 2002 年 10 月一直持续到 12 月初。

集训队恶警利用犹大迫使炼功人写揭批材料，一个一个过筛子，犹大认为谁写的不合格就得从来，不从者就重新写或酷刑折磨。在集训队的百余名修炼人都被多次反复惩罚过。

强制写思想汇报

3、强迫答卷、宣誓、滥用电刑。

2002 年初，集训队队长赵余庆（男）发下卷子，要学员“答题”，配合“转化”，全 3 楼集训队几乎所有学员全部正面回答：“法轮大法是正法！李洪志是我师父！政府把法轮功打成×教错了！”赵余庆见状气急败坏，先后把一部份学员拉出去上大挂，其余所有学员全体罚蹲。

2002 年 11 月万家劳教所编制了一张攻击诽谤法轮功及创始人的答卷，遭到抵制后再次发卷答题，谁不答就惩罚谁，恶警们说：我们就是干这个的，答也得答，不答也得答，没有选择。7 个班的修炼人约 170 人左右多数都受到了蹲、吊、 电、坐的惩罚。

男恶警姚福昌因宋英杰不背诬蔑大法的誓词，便疯狂的把电棍塞到宋的嘴里电击，致使宋英杰头

场所竟被各级政府评为哈尔滨市第 30 届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哈尔滨市香坊区大法学员于跃进被抓后，劫持单位把只有 2 岁的女儿送儿童福利院，并对福利院的人造谣说：她妈妈炼法轮功孩子遭遗弃。哈尔滨《新晚报》2004 年 2、3 月份，报道了万家劳教所怎样关心于跃进和孩子，使她转变了顽固的思想。实际情况是记者按“转化”学员采访了于跃进，于告诉记者自己没有“转化”，并实事求是的谈了自己对这场迫害的认识，记者劝于跃进，你“转化”了不就可以和孩子在一起了吗，于拒绝用这种方式出去。没几天粉饰劳教所的假新闻见报了。

2005 年中国新年于跃进又提出看孩子，当她与孩子见面时有人问孩子，她是谁？不想孩子把于跃进说成是奶奶，已经忘记了亲妈。然而关于万家劳教所对于跃进和她幼小孩子的关爱稿件见报已经 3、4 篇了，可是被非法关押的于跃进与孩子仍然天各一方，爱在哪里？

十七、假汇报

2001 年 6 月 20 日发生了震惊世界的对 15 位大法学员特大虐杀案，中国司法部迫于国际舆论压力先期调查时万家劳教所就做了假汇报，中国司法部的一名副部长不但没有认真追究该劳教所制造虐杀案的责任者，没有向被害者调查事实真象，反而肯定他们的严重违法行为，事后有的干警就说，死了人算什么，司法部领导还表扬我们了呢。

都有人被拖到禁闭室用刑，从 2002 年 10 月一直持续到 12 月初。

集训队恶警利用犹大迫使炼功人写揭批材料，一个一个过筛子，犹大认为谁写的不合格就得从来，不从者就重新写或酷刑折磨。在集训队的百余名修炼人都被多次反复惩罚过。

强制写思想汇报

3、强迫答卷、宣誓、滥用电刑。

2002 年初，集训队队长赵余庆（男）发下卷子，要学员“答题”，配合“转化”，全 3 楼集训队几乎所有学员全部正面回答：“法轮大法是正法！李洪志是我师父！政府把法轮功打成×教错了！”赵余庆见状气急败坏，先后把一部份学员拉出去上大挂，其余所有学员全体罚蹲。

2002 年 11 月万家劳教所编制了一张攻击诽谤法轮功及创始人的答卷，遭到抵制后再次发卷答题，谁不答就惩罚谁，恶警们说：我们就是干这个的，答也得答，不答也得答，没有选择。7 个班的修炼人约 170 人左右多数都受到了蹲、吊、 电、坐的惩罚。

男恶警姚福昌因宋英杰不背诬蔑大法的誓词，便疯狂的把电棍塞到宋的嘴里电击，致使宋英杰头

10

场所竟被各级政府评为哈尔滨市第 30 届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哈尔滨市香坊区大法学员于跃进被抓后，劫持单位把只有 2 岁的女儿送儿童福利院，并对福利院的人造谣说：她妈妈炼法轮功孩子遭遗弃。哈尔滨《新晚报》2004 年 2、3 月份，报道了万家劳教所怎样关心于跃进和孩子，使她转变了顽固的思想。实际情况是记者按“转化”学员采访了于跃进，于告诉记者自己没有“转化”，并实事求是的谈了自己对这场迫害的认识，记者劝于跃进，你“转化”了不就可以和孩子在一起了吗，于拒绝用这种方式出去。没几天粉饰劳教所的假新闻见报了。

2005 年中国新年于跃进又提出看孩子，当她与孩子见面时有人问孩子，她是谁？不想孩子把于跃进说成是奶奶，已经忘记了亲妈。然而关于万家劳教所对于跃进和她幼小孩子的关爱稿件见报已经 3、4 篇了，可是被非法关押的于跃进与孩子仍然天各一方，爱在哪里？

十七、假汇报

2001 年 6 月 20 日发生了震惊世界的对 15 位大法学员特大虐杀案，中国司法部迫于国际舆论压力先期调查时万家劳教所就做了假汇报，中国司法部的一名副部长不但没有认真追究该劳教所制造虐杀案的责任者，没有向被害者调查事实真象，反而肯定他们的严重违法行为，事后有的干警就说，死了人算什么，司法部领导还表扬我们了呢。

19

队在 2003 年初组织非法轮功学员成批为法轮功学员填写假减期晋级申请表；7 队和集训队的狱警为标明虚有的工作成绩，编造与学员谈话假记录，强迫学员编写假记实本等。对他们认为顽固的大法学员释放时的报卷材料由教育干事指定非法轮功学员填写。

十六、编造假新闻

2001 年 2 月 4 日，万家劳教所伙同省电视台，在不征求陈雅丽、刘冬云等大法学员本人意见，并在高淑彦的强烈抗议下，强行到家中录像，诱导家人诽谤大法、诬蔑师父蒙蔽了世人，造成了极坏的影响。

2003 年末，《黑龙江晨报》登出一条消息说万家劳教所法轮功学员已达 95％的“转化”率。其实，这里法轮功学员的“转化”率为零。邪悟者决不是“转化”。

2004 年 12 月 17 日《黑龙江晨报》法制版一条假新闻题目是“特殊的爱献给特殊的人”，万家劳教所 7 队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经恶党记者的肆意编造，竟变成了对法轮功学员特殊的“爱”。仅劳动一事就可说明问题，劳教所下达给 7 队的 14 万元生产任务，恶警们不顾大法学员的死活，从早晨 5 点起床进车间，经常干到夜间 12 点。纯属奴工，用酷刑迫使修炼人放弃信仰，大搞逼供，索贿受贿等违法违纪行为比比皆是，报道中却美其名曰：未发生违法违纪现象。这样一个剥夺公民所有权利的邪恶

部肿大、脸部变形；劳教所的上级来调查洗脑情况，黑龙江大学学生戴蕤被找出去谈话。戴蕤实事求是的谈了情况，调查人走后，赵余庆、姚福昌残酷迫害她，并罚蹲三天三夜。

几年来，恶徒们每天早晚逼着大法学员说谤师、谤法的话，恶警们安插刑事犯监视大法学员的举动，举报者可得到减刑的嘉奖。

三、强迫入党

哈市万家劳教所七大队在 2005 年 7 月 20 日左右进行了一次“强迫入党”活动。七大队张波（大队长）强行逼迫每人都要写入党申请书，遭到被非法关押的大法弟子及其他人员强烈反抗。张波给管教施加压力，管教就对大家进行非法体罚，侮辱人格，做反面思想转化等恶劣手段。即使年龄大的，不认字的也不放过，不法警察们弄来写好的入党申请书，强行逼迫签名。

队在 2003 年初组织非法轮功学员成批为法轮功学员填写假减期晋级申请表；7 队和集训队的狱警为标明虚有的工作成绩，编造与学员谈话假记录，强迫学员编写假记实本等。对他们认为顽固的大法学员释放时的报卷材料由教育干事指定非法轮功学员填写。

十六、编造假新闻

2001 年 2 月 4 日，万家劳教所伙同省电视台，在不征求陈雅丽、刘冬云等大法学员本人意见，并在高淑彦的强烈抗议下，强行到家中录像，诱导家人诽谤大法、诬蔑师父蒙蔽了世人，造成了极坏的影响。

2003 年末，《黑龙江晨报》登出一条消息说万家劳教所法轮功学员已达 95％的“转化”率。其实，这里法轮功学员的“转化”率为零。邪悟者决不是“转化”。

2004 年 12 月 17 日《黑龙江晨报》法制版一条假新闻题目是“特殊的爱献给特殊的人”，万家劳教所 7 队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经恶党记者的肆意编造，竟变成了对法轮功学员特殊的“爱”。仅劳动一事就可说明问题，劳教所下达给 7 队的 14 万元生产任务，恶警们不顾大法学员的死活，从早晨 5 点起床进车间，经常干到夜间 12 点。纯属奴工，用酷刑迫使修炼人放弃信仰，大搞逼供，索贿受贿等违法违纪行为比比皆是，报道中却美其名曰：未发生违法违纪现象。这样一个剥夺公民所有权利的邪恶

18

部肿大、脸部变形；劳教所的上级来调查洗脑情况，黑龙江大学学生戴蕤被找出去谈话。戴蕤实事求是的谈了情况，调查人走后，赵余庆、姚福昌残酷迫害她，并罚蹲三天三夜。

几年来，恶徒们每天早晚逼着大法学员说谤师、谤法的话，恶警们安插刑事犯监视大法学员的举动，举报者可得到减刑的嘉奖。

三、强迫入党

哈市万家劳教所七大队在 2005 年 7 月 20 日左右进行了一次“强迫入党”活动。七大队张波（大队长）强行逼迫每人都要写入党申请书，遭到被非法关押的大法弟子及其他人员强烈反抗。张波给管教施加压力，管教就对大家进行非法体罚，侮辱人格，做反面思想转化等恶劣手段。即使年龄大的，不认字的也不放过，不法警察们弄来写好的入党申请书，强行逼迫签名。

11

四、强迫出操喊口号

万家劳教所的警察们把法轮功学员作为发泄野蛮暴行的对象。首先喊口号的内容规定为诬蔑大法和侮辱人的东西。本来法轮功学员是无罪无错的，却逼迫必须认罪认错，接受改造等。尤其是 7 队、12 队，无数遍的强制练、集体练、单个练、外边练、室内还练。在集训队里，单玉琴被迫害后出现不正常状态，走路都很困难；潘宣华被迫害后，走路一瘸一拐，小便失禁。可是出早操时她俩硬是被逼着跟大家一起走正步，跑步。出一次操有时就得尿 2、3 次，全都便在裤子里，经常摔倒。

五、强制和限制唱歌

在万家唱歌也作为一项强制内容，恶警们说：对法轮功什么都得强制，你要自由了这就不是强制机关了。他们的邪恶要求：一是不允许不唱；二是不会唱也得唱；三是不想唱强制唱。例如《没有共产党》、《社会主义》、《转化歌》，这是要求每天出操、娱乐或学习时必唱的。四是不让唱的不能唱，①《神仙传》、②西游记主题曲、③团结就是力量等。2002 年 9 月份，恶警姚福昌将《大刀向鬼子头上砍去》歌词篡改，企图把经过他篡改的歌曲变成对大法学员精神迫害的所谓“队歌”。当时有两位同修声明不唱，恶警姚福昌、赵余庆将她俩关至非法刑堂，用电棍毒打。在大家的共同抵制下，

的材料，迫害相当残酷。2003 年夏，被犹大许凤萍举报，高凤琴、刘威、何苗、赵熙茹等许多修炼者都不同程度遭到吊、电、打、蹲的迫害，长达一周时间不让按时睡觉。特别是 2004 年 4 月间，阿城的张春郁，被搜出经文后绑吊电击 21 天。2001 年 6-20 虐杀案刚过，恶警们把幸存者劫持到小号后一个个的脱光了衣服搜查。在小号里经常是几天就对炼功人的衣服被褥身体搜查一次。

十四、非法加期

2001 年，双城的张玉华被非法加期一年；哈尔滨的高淑彦、陈雅丽均被非法加期；2003 年哈尔滨工业大学讲师英语教研室副主任周华；2004 年初，依兰的李兰，哈尔滨的高凤琴等人因不放弃法轮功信仰，被非法关押 9 个月；程文婷、于国荣、孙锐、张淑琴、吕士萍、孙丽芝、王淑荣、王玉花、曹玉娥、曹连娣等，仲晓艳、冯兰英因同样的情况分别被非法关押 3 个月、1 个月。相当数量的大法学员因同样的情况被非法加期关押。

十五、编造假档案

万家劳教所为向上级“请功领赏”，为达到骗取高额奖金和提职提薪的目的，对坚定的学员严重迫害后仍拒绝写“三书”的，他们趁学员昏迷之际，将写好的“三书”，指使非法轮功学员拽学员按上手印，潘宣华就是这样把手印按在“三书”上的。在上报材料时将“转化率”胡乱填上 95％或 100％；7

四、强迫出操喊口号

万家劳教所的警察们把法轮功学员作为发泄野蛮暴行的对象。首先喊口号的内容规定为诬蔑大法和侮辱人的东西。本来法轮功学员是无罪无错的，却逼迫必须认罪认错，接受改造等。尤其是 7 队、12 队，无数遍的强制练、集体练、单个练、外边练、室内还练。在集训队里，单玉琴被迫害后出现不正常状态，走路都很困难；潘宣华被迫害后，走路一瘸一拐，小便失禁。可是出早操时她俩硬是被逼着跟大家一起走正步，跑步。出一次操有时就得尿 2、3 次，全都便在裤子里，经常摔倒。

五、强制和限制唱歌

在万家唱歌也作为一项强制内容，恶警们说：对法轮功什么都得强制，你要自由了这就不是强制机关了。他们的邪恶要求：一是不允许不唱；二是不会唱也得唱；三是不想唱强制唱。例如《没有共产党》、《社会主义》、《转化歌》，这是要求每天出操、娱乐或学习时必唱的。四是不让唱的不能唱，①《神仙传》、②西游记主题曲、③团结就是力量等。2002 年 9 月份，恶警姚福昌将《大刀向鬼子头上砍去》歌词篡改，企图把经过他篡改的歌曲变成对大法学员精神迫害的所谓“队歌”。当时有两位同修声明不唱，恶警姚福昌、赵余庆将她俩关至非法刑堂，用电棍毒打。在大家的共同抵制下，

12

的材料，迫害相当残酷。2003 年夏，被犹大许凤萍举报，高凤琴、刘威、何苗、赵熙茹等许多修炼者都不同程度遭到吊、电、打、蹲的迫害，长达一周时间不让按时睡觉。特别是 2004 年 4 月间，阿城的张春郁，被搜出经文后绑吊电击 21 天。2001 年 6-20 虐杀案刚过，恶警们把幸存者劫持到小号后一个个的脱光了衣服搜查。在小号里经常是几天就对炼功人的衣服被褥身体搜查一次。

十四、非法加期

2001 年，双城的张玉华被非法加期一年；哈尔滨的高淑彦、陈雅丽均被非法加期；2003 年哈尔滨工业大学讲师英语教研室副主任周华；2004 年初，依兰的李兰，哈尔滨的高凤琴等人因不放弃法轮功信仰，被非法关押 9 个月；程文婷、于国荣、孙锐、张淑琴、吕士萍、孙丽芝、王淑荣、王玉花、曹玉娥、曹连娣等，仲晓艳、冯兰英因同样的情况分别被非法关押 3 个月、1 个月。相当数量的大法学员因同样的情况被非法加期关押。

十五、编造假档案

万家劳教所为向上级“请功领赏”，为达到骗取高额奖金和提职提薪的目的，对坚定的学员严重迫害后仍拒绝写“三书”的，他们趁学员昏迷之际，将写好的“三书”，指使非法轮功学员拽学员按上手印，潘宣华就是这样把手印按在“三书”上的。在上报材料时将“转化率”胡乱填上 95％或 100％；7

17

三是收缴私人信件。对法轮功学员亲朋好友的来信，有的被收缴上去。如哈尔滨的于安然女儿来信，集训队狱警指定犹大班头保存，每隔一段时间就在众人面前宣读一次。

十二、剥夺就医权

监狱内设有医院，但不为救人，而为迫害，法轮功学员送入医院只不过继续迫害而已。有多少法轮功学员在酷刑折磨，身心摧残之后被送入医院迫害，目前尚无法核实，但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所有参与迫害的狱医，恶警，不要存任何侥幸之心，待到审判时，法网难逃。

刘丽梅遭万家迫害后不得不流离失所。2003 年中国新年再次被非法抓捕，2003 年 8 月 12 日在哈尔滨第二看守所（鸭子圈）被迫害致死。在第二看守所，刘丽梅需要输血，需要出去上医院治疗，恶人、恶警、610 办公室不让，在刘丽梅都已经人事不省的时候，恶人、恶警们还在问你还炼不炼法轮功了？刘丽梅被迫害死之后，恶警不准家人跟别人说，不准跟亲朋好友说，连家人最后看一眼都不行，那么多恶警，戒备森严，围着家人，不许上前。

十三、非法搜身及被褥和衣服

在万家劳教所，恶警们打着安全检查的幌子，定期或不定期的搜身、搜物品，特别是 3 个女队搜查的次数频繁，每年不下 10 余次，只要搜出法轮功

恶警不得不停止了他们的恶行，取消了所谓的“队歌”。

六、剥夺睡眠

凡是不按照他们邪恶的要求放弃自己的信仰或抵制奴役迫害的大法学员，恶警均采取长期吊铐、罚蹲、罚站、坐铁刑椅、坐塑料凳、不给时间吃饭、限制大小便等手段，直至不让睡觉。有的人几天几夜不让睡觉，人蹲在那里就晕过去了，有人蹲在那就睡着了。修炼人几乎都受到这样的迫害，而且是多次反复的折磨。

七、剥夺言论自由

嘴被塞没洗的裤头÷袜子‘贴封条（演示图）

2003 年上半年，集训队组织所谓的“学习谈认识”，有严格界定：不能离开诬蔑法轮功的话题。65 岁的老教师丁杰，一次发言没有照恶警的要求说，叫出去就是一顿毒打。这样的例子比比皆是。

12 队由男恶警进驻后，管理科的梁某某在禁闭室听到被非法关在那里的炼功人要求狱警按墙上贴着的法律法规办事，梁某某大声说：谁是

三是收缴私人信件。对法轮功学员亲朋好友的来信，有的被收缴上去。如哈尔滨的于安然女儿来信，集训队狱警指定犹大班头保存，每隔一段时间就在众人面前宣读一次。

十二、剥夺就医权

监狱内设有医院，但不为救人，而为迫害，法轮功学员送入医院只不过继续迫害而已。有多少法轮功学员在酷刑折磨，身心摧残之后被送入医院迫害，目前尚无法核实，但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所有参与迫害的狱医，恶警，不要存任何侥幸之心，待到审判时，法网难逃。

刘丽梅遭万家迫害后不得不流离失所。2003 年中国新年再次被非法抓捕，2003 年 8 月 12 日在哈尔滨第二看守所（鸭子圈）被迫害致死。在第二看守所，刘丽梅需要输血，需要出去上医院治疗，恶人、恶警、610 办公室不让，在刘丽梅都已经人事不省的时候，恶人、恶警们还在问你还炼不炼法轮功了？刘丽梅被迫害死之后，恶警不准家人跟别人说，不准跟亲朋好友说，连家人最后看一眼都不行，那么多恶警，戒备森严，围着家人，不许上前。

十三、非法搜身及被褥和衣服

在万家劳教所，恶警们打着安全检查的幌子，定期或不定期的搜身、搜物品，特别是 3 个女队搜查的次数频繁，每年不下 10 余次，只要搜出法轮功

16

恶警不得不停止了他们的恶行，取消了所谓的“队歌”。

六、剥夺睡眠

凡是不按照他们邪恶的要求放弃自己的信仰或抵制奴役迫害的大法学员，恶警均采取长期吊铐、罚蹲、罚站、坐铁刑椅、坐塑料凳、不给时间吃饭、限制大小便等手段，直至不让睡觉。有的人几天几夜不让睡觉，人蹲在那里就晕过去了，有人蹲在那就睡着了。修炼人几乎都受到这样的迫害，而且是多次反复的折磨。

七、剥夺言论自由

2003 年上半年，集训队组织所谓的“学习谈认识”，有严格界定：不能离开诬蔑法轮功的话题。65 岁的老教师丁杰，一次发言没有照恶警的要求说，叫出去就是一顿毒打。这样的例子比比皆是。

12 队由男恶警进驻后，管理科的梁某某在禁闭室听到被非法关在那里的炼功人要求狱警按墙上贴着的法律法规办事，梁某某大声说：谁是

嘴被塞没洗的裤头÷袜子‘贴封条（演示图）

13

法，我就是法。

为防止说话，大法弟子嘴里被塞进没洗的裤头、袜子，长时间坐刑椅，臀部坐烂，痛痒难忍。

八、剥夺学习的权利

万家劳教所规定：

① 不允许法轮功学员买笔、买纸、买书，家里送来的笔或稿纸包括信封等一律没收；

② 不允许看有关书籍，特别是法律书籍。2003 年 10 月，哈尔滨的孙淑云看犯罪心理学一书，被集训队干警贾翠岩发现，没收交给副队长杨国红，她找队长要就是不给；朱纯荣多次提出个人购买法律书和词典被允，但就是不予购买，2003 年初有人帮购一本词典被集训队杨国红扣押一个多月，多次索要后才交还本人；

③禁止看电视，2004 年 7 月 20 日左右，不知是何原因，突然禁止看电视，尤其是晚间的中央新闻，问干警为什么，也不告诉，持续近半个月。

九、剥夺家属探视权

监狱如同地狱，每一关都似鬼门关，哪一关都可成为剥夺人权迫害正信的借口。你不转化，不放弃信仰就是表现不好，就可以不让家属接见。有的家属来自边陲小镇、农村，路途遥远，千里跋涉来看望自己的亲人，劳教所却以“没转化”为由不许接见，很多亲属是在失望中哭着走的。

十、剥夺学员申诉、控告的权利

2001 年 5 月 17 日，被劫持到万家劳教所的朱

纯荣、齐玉娥在劳教所管理科强行搜查物品时，将二人写的申诉材料没收。当两位索要时，3 个女警自知无理，说等我们看完给你们送过去。她们背信弃义将信扣压，不予转交检察院驻所办公室；2001 年 6 月 22 日，朱纯荣在 7 队禁闭室就“万家惨案”致 3 名法轮功学员死亡一案及对本人绑吊 32 小时的严重违法行为，给省司法厅，司法局领导写的：十万火急制止迫害救援信和对这起迫害始末的置疑，被副所长史英白扣压不予上交。被劫持在集训队的李兰指出本人应释放、不应继续关押，被集训队加期；李兰要求纸笔给滨江检察院写申诉，被恶警赵余庆刁难拒绝，反而无限度的加期。至 2004 年 8 月才放人，非法加期 9 个月。

十一、剥夺通信自由的权利

一是私拆学员的信件，所有法轮功学员的来信邮信万家劳教所一律检查，发现信中有上访、申诉、修炼、学法炼功、真善忍等字样的信件一律扣押销毁。

二是变私人信件为“公开信”。有的狱警在私拆信件中，觉得家属来信内容对“转化”学员有用，不经本人同意公开在众人面前宣读，甚至本人不同意，硬性指定她人公开宣读。这在 7 队、集训队常有发生。如郝佩杰父亲的来信、王玉花女儿的来信。一位教师女儿的来信等都被当众公开宣读过。

法，我就是法。

为防止说话，大法弟子嘴里被塞进没洗的裤头、袜子，长时间坐刑椅，臀部坐烂，痛痒难忍。

八、剥夺学习的权利

万家劳教所规定：

① 不允许法轮功学员买笔、买纸、买书，家里送来的笔或稿纸包括信封等一律没收；

② 不允许看有关书籍，特别是法律书籍。2003 年 10 月，哈尔滨的孙淑云看犯罪心理学一书，被集训队干警贾翠岩发现，没收交给副队长杨国红，她找队长要就是不给；朱纯荣多次提出个人购买法律书和词典被允，但就是不予购买，2003 年初有人帮购一本词典被集训队杨国红扣押一个多月，多次索要后才交还本人；

③禁止看电视，2004 年 7 月 20 日左右，不知是何原因，突然禁止看电视，尤其是晚间的中央新闻，问干警为什么，也不告诉，持续近半个月。

九、剥夺家属探视权

监狱如同地狱，每一关都似鬼门关，哪一关都可成为剥夺人权迫害正信的借口。你不转化，不放弃信仰就是表现不好，就可以不让家属接见。有的家属来自边陲小镇、农村，路途遥远，千里跋涉来看望自己的亲人，劳教所却以“没转化”为由不许接见，很多亲属是在失望中哭着走的。

十、剥夺学员申诉、控告的权利

2001 年 5 月 17 日，被劫持到万家劳教所的朱

14

纯荣、齐玉娥在劳教所管理科强行搜查物品时，将二人写的申诉材料没收。当两位索要时，3 个女警自知无理，说等我们看完给你们送过去。她们背信弃义将信扣压，不予转交检察院驻所办公室；2001 年 6 月 22 日，朱纯荣在 7 队禁闭室就“万家惨案”致 3 名法轮功学员死亡一案及对本人绑吊 32 小时的严重违法行为，给省司法厅，司法局领导写的：十万火急制止迫害救援信和对这起迫害始末的置疑，被副所长史英白扣压不予上交。被劫持在集训队的李兰指出本人应释放、不应继续关押，被集训队加期；李兰要求纸笔给滨江检察院写申诉，被恶警赵余庆刁难拒绝，反而无限度的加期。至 2004 年 8 月才放人，非法加期 9 个月。

十一、剥夺通信自由的权利

一是私拆学员的信件，所有法轮功学员的来信邮信万家劳教所一律检查，发现信中有上访、申诉、修炼、学法炼功、真善忍等字样的信件一律扣押销毁。

二是变私人信件为“公开信”。有的狱警在私拆信件中，觉得家属来信内容对“转化”学员有用，不经本人同意公开在众人面前宣读，甚至本人不同意，硬性指定她人公开宣读。这在 7 队、集训队常有发生。如郝佩杰父亲的来信、王玉花女儿的来信。一位教师女儿的来信等都被当众公开宣读过。

15